



邪教的罪恶 (三)

闫新
编著

目 录

中国的邪教状况	1
李洪志的“法轮大法”揭秘	6
“度魔成佛”，儿子举刀杀双亲	7
“整装”“出山”，拼凑功法易生日	10
新编聊斋，“末日”“祛病”“救世主”	15
蒙骗恫吓，众理皆伪我独真	28
生命无价，血泪控诉“真”“善”“忍”	31
邪不压正华日之下恶魔身	39
“佛子”张小平揭秘	44
走投无路，虚构的佛子出世	45
编造佛经，假借气功妄治病	48
佛门弟子，舍不下人间红尘	57
儿戏人命，假佛子惊慌失措	69
骗术泄露，骗子当众大出丑	76
吴扬明的“被立教”揭秘	82
图谋权势，挖空心思立邪教	83
满足淫欲，专对妙龄女郎“蒙召”	89
作恶多端，耍尽手段终露馅	94
法网恢恢，恶贯满盈罪有应得	99
旧中国一贯道揭秘	108
万教归一，披着道统外衣的邪说	109
装神作巫，欺人盗世的伎俩	111
穷奢极欲，罪孽深重遭殃百姓	117
谣言喧嚣，逃脱不了人民的惩治	126
台湾“天救教”揭秘	132
神秘失踪，陈教授参悟“得道”	134

断章取义，陈教主宣讲“世界末日说”	137
相信预感，教主率众赴美恭候上帝	141
上帝爽约，教主难以自圆其说	145

中国的邪教状况

世界是由物质和精神构成的，因此，中华民族在生存和发展的同时，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过程中，既创造了物质文明又创造了精神文明。而民族信仰正象精神文明的中枢神经，左右着民族的思想 and 意识，影响着民族社会的发展。简单地说，我国各民族的传统信仰主要集中体现在宗教信仰之上，1919年“五·四”运动以后，马列主义变成了我国各民族信仰中的主要指导思想。但宗教信仰并没有消失，它同时具有丰富多彩的特性，体现了我国各民族传统信仰及传统文化的多样性特点。因而，在此仅就传统信仰作一探讨，以揭开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的一扇神秘之窗。

人类在创造自己现实世界的同时，也创造了一个色彩斑斓的神秘世界，在那神秘虚幻的领域里，人们寄托着自己的信仰和希望。作为世界文明的发祥地之一，中华民族的宗教信仰亦可称得上是渊远流长，影响巨大。历史上，它不仅一度左右着我国的社会思想，而且还对社会的经济、政治、文化发展产生着重要影响。

在中原地区，儒、道信仰曾一统天下。孔子(公元前551年—前479年)重视“礼”，强调“仁”，相信天命论，他不仅以古代思想家之名闻名远近，而且以其思想为核心发展成的儒教也成了中国传统文化的力作之一；与孔子同时代的老子，重视“道”，强调“德”，崇尚“无为”与“清静”，他不仅以古代哲学家身份与孔子齐名，而且以其思想为核心发展成的道教也与儒教并驾齐驱，成了中原

地区的传统信仰。儒道信仰不仅在中原地区大放光芒，而且四散辐射，将其触角伸到了边疆少数民族地区。因此，道教在瑶族、仫佬族、壮族、土家族、白族、阿昌族、毛南族等民族中得到了较为广泛的传播，同时在朝鲜族、布依族、土族等民族中也传入了一些儒道成分。

在广大的少数民族地区，宗教信仰种类繁多复杂，给人以“百家争鸣”之感。但由于社会发展水平的不同，宗教发展也不平衡，从原始宗教到神学宗教，多种宗教形式并存，形成了各具特色的宗教信仰文化圈。

在西南、中南、东南(包括台湾)广大南方地区生活的少数民族，较为普遍地保持着以万物有灵为中心的原始宗教信仰。在原始宗教信仰中，保持着自然崇拜的民族，有基诺、德昂、拉祜、傈僳、珞巴、怒、羌、彝、侗、毛南、哈尼、畲、高山等族；保持着动植物崇拜的民族有布依、独龙、德昂、佤、怒、侗、傈僳、哈尼、壮、高山等族；保持着鬼魂崇拜的民族有景颇、苗、侗、布依、阿昌、布朗等族；保持祖先崇拜的民族有拉祜、苗、仫佬、土家、黎、布朗、德昂、侗、哈尼、高山等族；保持着图腾崇拜的民族有羌、畲、瑶、白、苗、彝、布朗、仫佬、高山、珞巴以及东北的达斡尔、鄂伦春、鄂温克等族；保持着神灵崇拜即多神信仰的民族有阿昌、布朗、侗、独龙、仫佬、哈尼、景颇、门巴、苗、仫佬、怒、畲、佤、彝、土家等族；保持着灵物崇拜的民族有阿昌、傈僳、苗、毛南、羌、普米、畲、佤、彝、土家以及东北的满族等；保持着偶像崇拜的民族有侗、仫佬、土家、毛南、彝以及东北的达斡尔、赫哲、满等族；保持着英雄崇拜的民族有京、侗、毛南、土家、彝、布依族等。另外，白族的本主崇拜也属于原始崇拜的范畴。这些共同保持原始宗教信仰的南方少数

民族，形成了我国南方少数民族原始宗教文化圈。

与南方少数民族原始宗教文化圈遥相呼应，在我国东北地区存在着一个东北少数民族萨满教文化圈。萨满教信仰也是一种原始宗教信仰，起源于万物有灵的信仰思想，因其巫师称“萨满”而得名。保持该种信仰的民族主要是东北地区的鄂温克、鄂伦春、达斡尔、满、锡伯等族以及朝鲜族和西北地区的裕固族中的一部分。历史上，蒙古族等也曾信仰萨满教。

藏族地区的原始信仰本波教（也称本教）也是一种类似于萨满教的宗教信仰，是藏族化了的萨满教，现虽有余势活动，但其影响已远不及普遍盛行的藏传佛教。

大约在公元前六世纪，释迦牟尼在印度创立佛教，它迅速发展，成为世界著名的三大宗教之一。公元一世纪以后，佛教传入我国，在同我国的民族文化相互吸收和融合之后，形成了汉传佛教和藏传佛教，它们同南传佛教一起构成了中国三大佛教信仰体系。

藏传佛教形成于雪域高原，被藏族群众所普遍信仰，继而又被蒙古族群众所接受。土族、裕固族、达斡尔族、普米族、门巴族以及纳西族的一部分也信仰该教。这样，大体上形成了以藏族、蒙古族为中心的青藏高原和蒙古高原藏传佛教文化圈。

信仰南传佛教的民族有傣、布朗、德昂、阿昌以及佤族的一部分，他们主要生活在我国云南西南部边疆，形成了云南西南部少数民族南传佛教文化圈。

汉传佛教虽然在我国汉族地区较为盛行，但在我国的少数民族中却没有形成强劲的实力，只在朝鲜、白、布依、壮、京、毛南等民族中传入了一些汉传佛教思想。

在我国广大的西北少数民族地区则是伊斯兰教盛行

的世界，共有回、维吾尔、哈萨克、柯尔克孜、塔塔尔、乌孜别克、塔吉克、东乡、撒拉、保安十个民族信仰伊斯兰教，形成了西北少数民族伊斯兰教文化圈。

从十七世纪以后，西方传教士利玛窦等开始到我国传教，基督教信仰随之而来。经过长时间的发展，天主教、基督教新教逐步传入了彝、布依、朝鲜、景颇、拉祜、土家、佤、壮、藏等民族中，但这种宗教对这些民族的传统信仰并没有产生很大的影响，也没有形成较强的宗教势力。而生活在我国西北的俄罗斯族却别树一帜，信仰基督教中的东正教。

我国有些少数民族在其历史发展过程中，创造了具有本民族特点的独特的宗教信仰，展现了中华民族文化多元化的特点，我们称之为民间宗教或民族宗教。这些信仰主要包括朝鲜族的天道教、侍天教、青林教、大宗教、元宗教，纳西族的东巴教，摩梭人的打巴教，普米族的韩归教，彝族的西波教，壮族的师公（中国大教）等。

另外，在我国的历史发展过程中，中亚西亚一些民族的古代宗教也曾传入我国，例如维吾尔、哈萨克等族曾信仰过景教；维吾尔、塔吉克、乌孜别克等族曾信仰过祆教（拜火教）；维吾尔、乌孜别克以及裕固族的一部分曾信仰过摩尼教。这些宗教信仰并没有在这些民族中久留，而是昙花一现，旋即消失了。但它们却曾在这些民族的信仰中产生过影响，在这些民族文化中打下了历史烙印，值得研究和探讨。

总之，我国少数民族的宗教信仰繁多复杂，形式多样，但就宗教信仰的状况来看，大体可以将其划分为几大“板块”，即南方少数民族原始宗教文化圈、东北少数民族萨满教文化圈、青藏高原和蒙古高原藏传佛教文化圈、西北

少数民族伊斯兰教文化圈以及云南西南部少数民族南传佛教文化圈等。由于受中原儒释道传统宗教文化圈的影响，在少数民族地区还夹杂着一些儒教、汉传佛教、道教信仰，并保留有基督教和民间宗教的信仰。

宗教信仰是一种文化现象，也是一种社会意识形态，属于上层建筑的范畴。它的产生既是一种创造又是一种适应，它由人类社会的物质生活条件、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所决定，又是对人类物质生活条件、物质资料生产方式的一种适应。尽管它是一种非科学的信仰文化，但它毕竟是人类认识世界、认识自身的尝试和结果。它所揭示的世界是一种神秘虚幻的世界，但它毕竟是人类社会的折射或翻版。因此，它的生存也具有一定的合理性，不能全盘否定。

原始宗教信仰对我国各民族先民的生存欲望，对于他们同自然界作斗争也不可避免地起到了一定的精神鼓舞作用。尽管宗教是非科学的东西，但有些宗教中仍然包含着一些客观成分或科学因素在内。例如藏传佛教中的天文、历算、声明学、医学都具有一定的实用性，对民族科技及文化的发展具有帮助作用。

宗教信仰是一种历史现象，它在一定社会历史条件下产生，也会随着社会历史的发展而变化。有文化与社会适应，也必然会有文化与社会冲突，文化与社会总是由适应到不适应，再由不适应到新的适应这样循环往复而发展变化的。因此，宗教文化也应该不断进行自身改革以适应新的社会需要。

从总体上看，目前，我国少数民族的宗教信仰正健康有序地发展着。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早已废除了宗教中的封建特权，消灭了宗教中的压迫和剥削制度。一些残酷落后的宗教习俗如人殉、“猎头”（猎取人头祭祀鬼神）

等也早已彻底绝迹。杀牲祭祀等有害活动也得到了较好的控制，一些繁琐的宗教仪式也已被简化。尤其是随着知识水平的提高和科学技术的发展，广大群众的宗教信仰心理和宗教观念从总体上已普遍淡化，信教人数已较前大量减少。

李洪志的“法轮大法”揭秘

“法轮大法”与“法轮功”由李洪志创立，李洪志，1952年7月7日生于吉林省公主岭市，只有初中文化，其母亲、老师和邻居等熟悉他的人都证明他自幼只是一个普普通通的孩子，并没练过什么功法，其工作单位也证明他只是一个普通的职工。可就是这样一个普通的李洪志竟在1992年“创立”了“法轮大法”，并在各地“传功”过程中，建立起严密的“法轮功”组织，练功者最多时达到200多万人。为了能“出山”，只是在1988年开始学练气功的李洪志煞费苦心地将自己的生日改为1951年5月13日，以便披上“释迦牟尼转世”的神秘外衣；他将经过七拼八凑而“创立”的“法轮功”功法到处兜售；他的歪理邪说既不是理论，也不是教义，只是一些荒唐的“宏论”，他宣扬“末世论”、“神秘主义宇宙论”、“政府无用论”、“科学无用论”，然后宣称“法轮大法至高无上论”，并宣称自己是惟一的“度信徒升天”的“救世主”。他打着气功的旗号，利用广大群众治病健身的心理，蒙骗群众、批判政府和社会，他的“转法轮”和“升天日”的一系列疯话导致众多的练功者精神失常，甚至自杀、杀他，还口口声声“度魔成佛”。李洪志不仅从传播“法轮功”中聚敛了大量财富，害死了许多无辜

的人，而且其政治目的也十分邪恶。他鼓动练功者以“护法”为名聚集闹事，围攻新闻机构和各级政府部门，甚至围攻党中央、国务院所在地——中南海。破坏了来之不易的社会稳定。终于在1999年7月，党和政府发出了取缔“法轮功”非法组织的严正声明，一时间，各界掀起了揭批“法轮功”和李洪志的社会热潮，“法轮功”组织土崩瓦解，但是其思想流毒还远没有消除，它带给中国社会的应予以深刻反思。

“度魔成佛”，儿子举刀杀双亲

李亭变了，变得过激，终于走向极端。1999年3月20日2时许，独居一室的李亭越想越觉得自己是佛，父母是魔，于是，他度魔成佛，他举起了屠刀……可怜天下父母亲。冯树清临终前只轻微地说了一句：“儿啊！”1999年，本世纪末最后一个春天来了，小燕子飞回来了，著名的避暑名城塞外承德重新披上绿装。

“春宵一刻值千金。”1999年3月20日2时，美丽的山城业已趋于静谧、安宁，老百姓已进入熟睡状态，做着这样和那样的好梦。突然，从承德市双桥区桃李街交通幼儿园家属楼传出几声凄厉的惨叫，划破黑暗而又宁静的夜空。无业青年李亭在其家中将父亲李宗桥、母亲冯树清用一把一尺长的尖刀残忍地杀害了。两缕冤魂随风飘逝，直奔“西方极乐世界”。是日凌晨，承德市公安局双桥分局铃声响起，枕戈待旦的刑警们接到指令后，火速赶往出事地点勘查。李宗桥夫妇横尸家中，他们早已断气多时，血腥弥漫了整个房间，并迅速向四周扩散。根据群众提供的线索，双桥分局刑警很快将犯罪嫌疑人

李亭缉拿归案。经讯问，李亭对其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人非草木，孰能无情。那么，究竟是什么神奇的力量促使李亭手持尖刀，敢于面对生他、养他、哺育他 17 个春秋的亲生父母的呢？

这原本是一个幸福温馨的家庭，一个渴望平安生活的社会细胞。至今，在李亭家门的最上方还钉有“敬业、守法、和睦、文化、新风”五星级文明户牌照。1981 年 5 月 11 日，随着李亭的第一声啼哭，一个幼小的生命破腹而出。时已 31 岁的母亲冯树清不得已剖腹生产了与丈夫李宗桥多年爱情的结晶，又因为儿子是姗姗来迟，所以冯树清对李亭倍加疼爱 and 呵护。现年 49 岁的冯树清生前工作认真，待人热情，原是承德市服装一厂的屈指可数的女干部之一。她先后担任过厂团委书记、车间主任、书记、厂办公室主任，在厂里职工中口碑很好。李亭上初中时，每隔 1 个月，她都亲自到学校与老师了解孩子的学习情况及其表现。到后来，知道儿子习练法轮功后，她坚决反对。

李亭的父亲原是承德市石油机械厂工人，病退后，在家也闲不住，不甘寂寞的退休生活。买了一辆三轮摩托车到街上载客。不到一年的工夫，买“摩的”的本钱就挣了回来。由此可见，家庭经济还是比较宽松。邻里讲，夫妻二人极少吵架，恩爱有加，日子过得美满和睦。

生活在这样的家庭中的李亭原是一个听话懂事，不惹事生非，又通情达理的孩子，从小学到初中，见到邻居叔叔、大爷、阿姨、大姐，只要认识的，都主动打招呼。在学校不打架，不骂人，就是性格稍微内向一些。据其在市服装一厂工作的五姨讲，李亭的母亲在厂子里加班时，他便在家把饭做好了，等妈回来了，再

一起吃。母亲患感冒卧病在床的时候，他就默默地守护在母亲身旁，她妈给他 1 块钱，让他买根雪糕“奢侈”一下，他就说甭买了，留着母亲用。事发前一周左右的时间里，还有人见他与母亲一起在石油学校玩乒乓球。

李亨杀害父母的消息传出后，熟悉李亨的人们都感到十分意外和惊讶。一个平时性情温和，也不调皮捣蛋、更谈不上打架斗殴的这样一个老老实实的孩子，居然做出杀害父母这种不可思议的事情，实在是让人难以相信，不可理解。

可是，悲剧还是不可避免地发生了。那么，造成这场悲剧的直接根源究竟在哪里呢？

据知情人介绍，李亨的床头曾贴有李洪志的法像，他还购买了《转法轮》等有关“法轮功”的教材。李亨在市公安局看守所回答了采访人员对有关问题的提问，并介绍了有关练习法轮功的一些情况。他说，1997 年中考有些不好，心情就一直不好，中考结束后，在承德离宫（又称避暑山庄）看到有练习法轮功的，自己大约学了一个星期，然后购买了《转法轮卷一》，回家自己练习。书上说，练功达到一定境界，能达到无所不能，李亨自己就认为，学习不好可以变好，考不上学也可以考上。后来父母花了 6000 元，才使自己在承德二中就读，上了两个月，由于练功的原因，实在学不下去，就休了学。父母不在家的时候，关上屋门自己练。

练了法轮功的李亨变了，变得沉默寡言，性格孤僻。李亨的邻居王某介绍说，李亨休学后，大白天总是把自己关在屋子里，很少见他出门。见了面，也是焉头耷拉脑的，也不与人打招呼了。1997 年秋末的一天，李亨在厕所里蹲了很长时间不见出来，他妈叫他吃饭也不出来，

他爸骂了两句，李亭出了厕所，拿起菜刀就冲他爸头上砍。

李亭长期沉浸于法轮功的法力之中，津津乐道于了悟宇宙真理，预知过去、未来，以及地球爆炸，人类毁灭等等神秘色彩，很快不能自拔，法轮功显示出“神迹”的巨大无比的“魔力”。李亭说：“我相信法轮功，开始有些怀疑，可是就是‘转’不过来，后来，我认为我就是佛了，能够拯救人类。”

冯树清怕儿子在家闷得慌，便在服装一厂的小印刷厂为李亭找了份活干。曾与李亭一起干过活的青工反映，李亭干活挺卖劲，就是不爱说话，抽烟特凶，说的也是一些什么他开了“天目”了，时常能看到“燃烧的火球”，“披头散发的魔”等等。市二中的领导也说，李亭军训时，走路摇摇晃晃的，像是有病，跟别的学生不一样。冯树清后来发现了，便领他到北京精神病院，可一到医院门口，李亭死活不进，硬说自己没病。

李亭变了，变得过激，终于走向极端。1999年3月20日2时许，独居一室的李亭越想越觉得自己是佛，父母是魔，于是，他度魔成佛，他举起了屠刀……可怜天下父母亲。冯树清临终前只轻微地说了一句：“儿啊！”

善良的人们，看一看，想一想吧，法轮功究竟是什么东西！

“整装”“出山”，拼凑功法易生日

李洪志为何要将生日由1952年7月7日改为1951年5月13日呢？原来，相传释迦牟尼的生日是我国农历四月初八，而1951年5月13日恰好是农历四月初八。

李洪志将出生日期改为与佛祖出生于同月同日，岂不可以制造“释迦牟尼转世”的神话，编造更加荒诞离奇的“神迹”？李洪志 1993 年编造的个人简历中称：“本人 1951 年 5 月 13 日出生于吉林省公主岭市，童年开始由佛家全觉大师传授独传修炼法门，8 岁时修炼圆满”，“12 岁时，道家师父八极真人找到我传授道家功夫”，“1972 年又由道号真道子的师父传授大道所学”，“1974 年又由佛家师父传授修炼大法直到出山”。在法轮功组织编写的《李洪志先生简介》中又称：“李洪志 8 岁得上乘大法，具大神通，有搬运、定物、思维控制、隐身等功能……功力达极高层次，了悟宇宙真理，洞察人生，预知人类过去、未来。”这些荒诞离奇的“神迹”，欺骗了众多“法轮功”练习者。

李洪志到底何许人也？

据查，李洪志 1952 年 7 月 7 日出生于吉林省公主岭市（原怀德县公主岭镇），1960 年至 1969 年，先后在长春市珠江路小学、第四中学、第四十八中学读书，初中毕业；1970 年至 1978 年先后在总后 201 部队八一军马场、吉林省森警总队吹小号；1978 年至 1982 年在森警总队招待所当服务员；1982 年至 1991 年转业到长春市粮油公司保卫科工作；1991 年停薪留职后从事“气功”活动，1992 年 5 月起传播“法轮功”。

经调查走访，李洪志小时的同学、老师和邻居，都说李洪志是个普通的孩子，学习成绩很一般，惟一的特长是吹小号。对其编造的“学法修炼”经历，纷纷说是“胡扯”，“不可能”，“没见过，也没听说过”。据原珠江路小学教师杜万衡介绍，1965 年和 1966 年他是李洪志的班主任。李洪志是一个普普通通的孩子，学习成绩很

一般，性格内向，从不爱出风头，也不爱抛头露面。他从小父母离异，他与母亲和两个妹妹一起生活，家庭的主要生活来源是母亲在长江路卖茶水。正因为他的家庭是个凡人家庭，所以也会有困难，有时学校收费时，李洪志常常交不上来。

杜老师说，李洪志的惟一特长是吹小号，那还是他教的。杜老师一次给大家表演吹小号，这引起了李洪志极大的兴趣，总缠着杜老师教他。怕影响学业，杜老师便没答应他，直到还有半年时间小学毕业，杜老师才教给他。

对于李洪志的“学法修炼”经历，杜老师说：“没见过，也没听说过。”李洪志没有表现出与其他孩子有什么不同的地方。后来出于好奇翻看 he 编的《转法轮》等书，得知他 8 岁时“修炼圆满”非常吃惊。

李洪志在军马场、森警宣传队期间的领导及同宿舍战友也都说，李洪志是一名普通的文艺兵，性格内向、自负。当时紧张的排练、演出工作，严格的军事化管理、作息制度，使他根本不可能有时间去修炼什么功法。李洪志在粮油公司保卫科工作时的领导、同事同样反映，李洪志在 1988 年参加社会上气功学习班之前，根本不了解什么“功法”、“修炼”之类的事情。

李洪志和他母亲及两个妹妹曾在长春市解放大路 147 号居住过，今年 70 岁的彦平老人，和李洪志家住在同一楼层十多年。她告诉记者，从认识李洪志第一天起，她就没觉得李洪志有什么特殊，只是一般的人，更谈不上是什么神童。彦平老人和李洪志的母亲非常熟，但从没听李母说过李洪志练过什么功，有什么特殊的功力。彦平老人说，粮油公司曾组织年轻人学习文化课，并进

行考试，记得在考语文时，彦平老人曾是李洪志所在考场的监考，当时李曾有许多题目答不上来，当看到她后，还期望着能得到些提示什么的。老人说到这儿笑着说，从这件小事就看出，李洪志根本不是什么神人，更没有什么神通的功法。

住在李洪志家楼下的陈万海和李桂荣老人说，住了那么多年的邻居，他们从来没见过李洪志有什么特殊的功法，没见过他练过一天功，只是李洪志“出了名”后，有许多人排着队找他看病，每看一个病人交 50 元钱，老邻居们想看看李洪志是怎样为人治病的，没想到却被赶走了。李桂荣老人曾好奇地偷看过一次李洪志为一耳聋的老太太治病的过程，只见李连续击打老人的太阳穴部位，连声询问“听见了吗？”但直到走时，耳聋的老人依然没能听到任何声音。

李洪志编造的“法轮大法”主张所谓“忍”。李洪志的这些老邻居们却为记者讲述了这样一件事，因为李家抢占居民楼道的一块空地，李洪志曾和一位邻居大打出手，那位邻居被打得鼻口流血的情形这些邻居们至今还记得。

李洪志的“法轮大法”是从长春市开始编造、传播的。长春市粮油食品供应总公司副总经理李金海说，李洪志从 1982 年到 1991 年在我单位保卫科当干事，当时叫市粮油公司。他的工作是防火、防盗及车辆安全等。据与他共事的职工讲，没听说他当时练过什么功。1991 年，他停薪留职后到社会上从事“法轮功”，蒙骗了不少人，在社会上造成极坏影响，取缔“法轮功”组织是正确的、及时的。

据长春市公安局绿园分局绿园派出所证明：1994 年

9月24日，李洪志将出生年月日由1952年7月7日变更为1951年5月13日，并重新办理了身份证。经查公安机关“常住人口登记表”和李洪志原在单位保存的《专职保卫干部登记表》、《干部履历表》，李洪志的出生年月日也均被涂改为1951年5月13日。但其《职工晋级定级报告表》、《入团志愿书》以及1986及12月31日办理和1991年3月31日补办的身份证上，出生年月日仍为1952年7月7日。

那么，李洪志为何要将生日由1952年7月7日改为1951年5月13日呢？口口声声宣扬“法轮大法”的真谛即“真、善、忍”的李洪志，何以玩弄这一亵渎“法轮大法”要义的把戏呢？原来，相传释迦牟尼的生日是我国农历四月初八，而1951年5月13日恰好是农历四月初八。李洪志将出生日期改为与佛祖出生于同月同日，岂不可以制造“释迦牟尼转世”的神话，编造更加荒诞离奇的“神迹”？

列宁讲过：“在市场上常常可以看到一种情况：那个叫喊得最凶的和发誓发得最厉害的人，正是希望把最坏的货物推销出去的人”。李洪志正是这样一个盗名欺世、制售假货的骗子。编造假生日不过是他无所不用的老到骗术中的小技而已。

受社会上“气功热”的影响，李洪志从1988年开始跟随气功师李卫东学练“禅密功”，并参加了两期学习班，后又跟随气功师于光生学练“九宫八卦功”。李洪志以这两门功法为基础，去泰国探亲时又摹仿其他舞蹈的某些动作，拼凑了“法轮功”功法。李洪志的早期弟子李晶超、刘玉清等证实：“法轮功”的功法动作是李洪志与李晶超共同设计的，直至“出山前的一个月才初步成型”。